

证券代码：873422

证券简称：风华新能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9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9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叶晓春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2020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，业绩符合预期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制度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现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定

了如下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：

公司拟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11,304,882 股为基数，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3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7,861,099.26 元（含税），经上述分配后，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期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经营班子成员 2019 年薪酬分配系数考核结果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经营者经营业绩考核办法》规定，结合工作分工及 2019 年实际开展情况对经营班子成员的薪酬分配系数进行了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董事刘会冲、刘秉东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告发布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29 日